

ནག་ཚུ་གྲོང་ཁྱེད་ནི་སྲིད་ཅུད་ཀྱི་ཡིག་ཆ། 那曲市财政局文件

那财农指〔2019〕7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脱贫攻坚统筹整合用于 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预拨）资金调整预算 指标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市扶贫办：

根据《西藏自治区脱贫攻坚指挥部政策保障组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的通知》（藏财农〔2018〕138 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脱贫攻坚统筹整合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藏财农指〔2018〕94 号）、以及市脱贫攻坚指挥部转移就业组《关于对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专项资金分配意见》（那脱贫指就〔2019〕3 号），为加快实施进度，现预拨 2019 年农牧民技

能培训补助资金 660 万元（详见附表），同时调减市扶贫办年初预算资金 660 万元，请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列附表已明确的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并向我局编报决算。

一、各县（区）按照自治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落实项目主管部门主体责任，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做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申报工作，绩效目标由项目主管部门填报，经同级脱贫攻坚指挥部审核同意后，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前报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备案，及时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录入到扶贫资金资金动态监控系统。

二、要进一步加强脱贫攻坚统筹整合资金监督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脱贫成效。

三、各县（区）要抓紧组织编制贫困县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前经县（区）脱贫攻坚指挥部同意后报市脱贫攻坚指挥部，抄送市财政局、扶贫办。将其作为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考评及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

附件：1.2019 年农牧民技能培训资金分配表（预拨）

2.财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抄送：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各专项组，各县（区）脱贫攻坚指挥部，市
人行国库科，本局国库科、预算科、监督科、农业科，存档。

那曲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月15日印发

2019年农牧民技能培训补助（预拨）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本次下达	资金来源	备注
			自治区财政农牧民技能培训（2130199其他农业支出、30216培训费）从藏财农指[2018]94号列支	
收入科目			1100313农林水	
1	市扶贫办	-660	-660.00	调减市扶贫办那财预指[2019]1号下达各县（区）
2	巴青县	60	60	
3	安多县	60	60	
4	比如县	60	60	
5	嘉黎县	60	60	
6	色尼区	60	60	
7	尼玛县	60	60	
8	聂荣县	60	60	
9	申扎县	60	60	
10	双湖县	60	60	
11	索县	60	60	
12	班戈县	60	60	
县级小计		660	660	
合计		0	0	

绩效目标申报表（参考模板）

（20XX年度）

项目名称	稳定就业项目（职业培训）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 目 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贫困家庭子女免费职业培训人数	≥**人次
			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免费职业培训人数	≥**人次
			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职业培训人数	≥**人次
			返乡农民工创业培训人数	≥**人次
			技工学校、职业院校职业培训人数	≥**人次
			补贴创业培训基地数	≥**个
			
		质量 指 标	培训合格率	≥**%
			培训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 指 标	培训任务按计划完成率	≥**%
			
	成本 指 标		
			
	效益 指 标	经济 效 益 指 标	就业的贫困人口收入增加	≥**万元
			
		社会 效 益 指 标	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人数	≥**人
			职业技能培训人员就业率	≥**%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职业技能培训对象满意度	≥**%	
		用工企业满意度	≥**%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